

北京首创生态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对外投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投资标的名称：**江苏省徐州市刘集地表水厂及配套清水管网项目（以下简称“本项目”或“项目”）。
- **投资金额：**北京首创生态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将通过 BOT 方式投资本项目。本项目总规模 20 万吨/日，总投资 99,224 万元。拟由徐州首创水务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徐州首创”）向公司内部借款 99,224 万元用于项目建设。
- **特别风险提示：**项目投资成本超概风险和建设工期风险。

一、项目概述

公司第八届董事会 2022 年度第二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投资江苏省徐州市刘集地表水厂及配套清水管网项目的议案》，同意公司控股子公司徐州首创以 BOT 方式投资刘集地表水厂及配套清水管网项目，规模 20 万吨/日，总投资人民币 99,224 万元；同意徐州首创向公司内部借款 99,224 万元用于项目建设；授权公司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署最终确认的相关法律文件。

本次交易无需经过股东大会批准。

对本项目的投资及相关协议的签署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不构成关联交易。

二、投资标的的基本情况

本项目总投资人民币 99,224 万元，主要内容为新建刘集地表水厂（建设规模 20 万吨/日）以及配套清水管网（48.7km），建设期 2 年，由公司控股子公司徐州首创负责投资、建设、运营。本项目充分考虑徐州项目区位优势，符合公司深耕城市战略投资方向，通过项目的建设，扩大项目公司在当地的运营规模，对于缓解徐州城区供水压力，保障供水安全具有积极意义。

三、投资协议主体的基本情况

（一）徐州市水务局：系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依法组建和存续的徐州市人民政府职能部门。地址：江苏省徐州市云龙区新安路 9 号。局长：杨勇。徐州市水务局为市区供水职能监管部门，2015 年与徐州首创签订特许经营补充协议，授予徐州首创徐州市城市供水项目特许经营权，与公司之间不存在产权、资产、债权债务、人员等方面的其它关系。

（二）徐州首创：成立时间：2004 年 12 月。公司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法定代表人：韩刚。注册地址：江苏省徐州市云龙区青年东路 104 号。注册资本金 42,000 万元。徐州首创为公司控股子公司，其中公司持股 80%，徐州自来水公司持股 20%。经营范围为：城镇自来水生产、销售、技术服务，给、排水工程设计设备供应、运营、技术咨询，供水计量仪器、仪表销售，水处理的科研开发、利用以及其他与水处理相关的业务给排水工程设施的建设、运营、维护；储水设施的清洗和消毒；管道维修、检漏；水质检测；房屋租赁。

徐州首创于 2004 年取得徐州市城市供水项目特许经营权，特许经营期 30 年（2004 年-2034 年）；2015 年签订徐庄水厂建设补充协议，特许经营期延长至 2044 年。

治理结构：董事会设董事 9 名，首创环保集团 6 名；监事会设监事 3 名，首创环保集团 2 名；首创环保集团委派董事长、总经理、财务总监；法定代表人由首创环保集团委派。

财务情况：经审计，徐州首创截止到 2020 年 12 月 31 日，总资产 173,214.92 万元（其中非流动资产 144,436.22 万元），净资产 50,631.57 万元。2020 年 1-12 月实现营业收入 41,631.88 万元，净利润 5,461.13 万元。截止到 2021 年 9 月，

徐州首创未经审计总资产 165,820.75 万元（其中非流动资产 136,506.5 万元），净资产 48,231.29 万元。2021 年 1-9 月实现营业收入 29,591.06 万元，净利润 2,514.73 万元。

四、协议的主要内容

协议签署：由徐州市水务局（甲方）与徐州首创（乙方）签署《江苏省徐州市城市供水项目特许权协议补充协议（二）》。

（1）特许经营权：特许经营期内，乙方负责刘集水厂的投资、建设、运营和维护工作。

（2）项目规模：20 万吨/日。

（3）项目建设范围：新建刘集地表水厂及配套清水管网建设。

（4）项目用地：甲方负责项目用地的规划、选址、用地审批、土地征用、拆迁安置、拆迁补偿等工作及所需的各项批复；土地采用划拨的方式，并确保乙方在特许经营期内独占性地使用项目土地。

（5）建设期起算时点：取得施工许可证次日。

（6）开工条件：取得施工许可证。

（7）商业运行：调试结果达标，正式向用户供水。

（8）协议生效：以正式签约为准，自双方签订本补充协议之日起开始生效。

五、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本项目的建成可提高徐州市城区供水安全保障能力，满足城市快速发展需要；通过新增水量和用户开发带来的收益，提升徐州首创整体经济效益，为公司在徐州市的供水发展奠定有力基础。

公司投资本项目，不会产生关联交易及同业竞争的情况。

六、项目的风险分析

本项目总体风险可控，具体风险如下：一是投资成本超概风险；二是因土地手续办理延期等客观因素影响超出约定建设工期风险。

解决方案：徐州首创作为实施主体严格监督施工总承包单位，控制施工成本；

做好施工进度管理，合理安排工期；积极与政府协调，做好土地划拨前置手续，加快项目建设。

特此公告。

北京首创生态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2月24日